

安徽工业大学文件

安工大〔2023〕91号

关于贯彻落实《安徽工业大学章程 (2023年修正)》的通知

各院（部），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安徽工业大学章程（2023年修正）》（以下简称《章程》）经安徽省教育厅核准，业已发布。为抓好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切实保障章程在学校管理和办学实践中发挥作用，现就贯彻落实《章程》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入学习宣传。在全校师生员工中开展学习《章程》的主题活动，强化宣传效果，创新宣传形式，大力营造学习贯彻《章程》的良好氛围。各单位、各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对《章程》的学习，着力在领会精神、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上下功夫，促进广大师生员工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章程》的核心要义和精神内涵，在全校形成学习《章程》、遵守《章程》、践行《章程》的良好局面，使《章程》成为全校自觉遵守的行为准则。

二、完善制度建设。要将《章程》切实作为学校完善内部治理、构建现代大学制度以及各方面规章制度建设的依据，深化内部治理改革，推进制度创新，进一步优化内部治理结构，完善决策机制、健全学术治理体系、创新民主管理机制、加强社会参与办学，构建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认真梳理、清查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逐步形成以《章程》为核心，具有安工大特色的现代大学制度体系，为加快国内知名特色高水平大学建设提供切实保证。

三、加强落实监督。强化责任，明确分工，责任到单位、到负责人，抓紧抓实《章程》的贯彻实施工作（具体分工，详见附件）。要加强对《章程》具体贯彻落实进程和效果的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坚决维护《章程》的严肃性与权威性，确保《章程》得以全面有效深入实施。

特此通知。

附件：《安徽工业大学章程（2023年修正）》贯彻落实工作任务安排表



附件

《安徽工业大学章程（2023年修正）》贯彻落实工作任务安排表

任务	工作内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间
发布实施	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发布新章程	发展规划处	党办校办	2023年8月
学习宣传	在校内开展新章程的学习宣传	宣传部	各单位	2023年12月
	全体教职工学习	校工会 教师工作部	各分工会	
	全体学生学习	学工部 研工部 校团委	各院（部）	
	全体离退休老干部学习	离退休工作处		
制度建设	完善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决策规则	党办校办	各单位	2023年12月
	修订完善校学术委员会章程和各专门学术委员会工作条例	科研处（校学术委员会办公室）	发展规划处、 教务处、人力资源处、研究生院	2023年12月
	修订完善各学院（部）学术分委员会（教授委员会）章程	科研处（校学术委员会办公室） 各院（部）	教务处、人力资源处	2024年3月
	修订完善《安徽工业大学关于全面推进院（部）教授委员会建设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	发展规划处	党办校办、教务处、科研处、人力资源处、财务处	2024年3月
	完善学院（教学部）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议事规则	党办校办 各院（部）	组织部、发展规划处	2024年3月
	修订完善学校人才培养方案	教务处 研究生院	科研处、学工部、团委、继续教育学院	2023年12月
	对照新章程，梳理、清查和完善各类规章制度	党办校办	各单位	2023年12月

安徽工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15 日印发
